

銅梁縣志

一八七五年本

第三冊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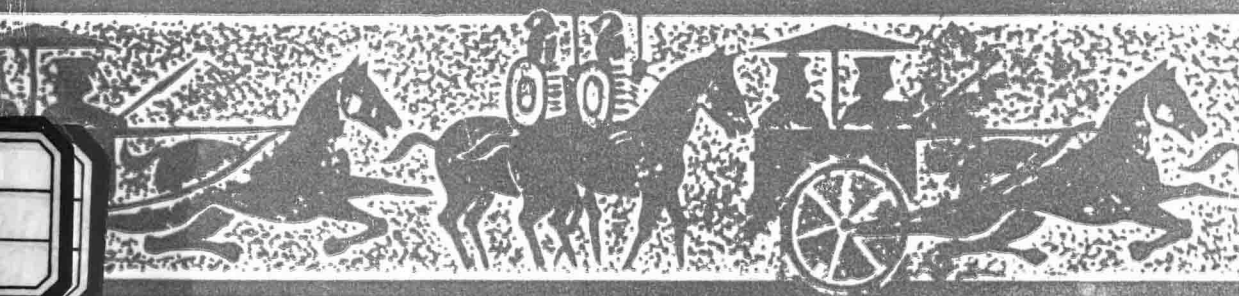
銅梁縣志編修委員會

一九八二年十月翻印

銅梁縣志

一八七五年本

第三冊



銅梁縣志編修委員會

一九八二年十月翻印

第三册

目 录

目 录	页 次	目 录	页 次
卷 七 团防志		寿 民	4 2 0
团 规 经 费	3 2 1	老 民	4 2 7
武 备	3 2 2	安居耆硕 (寿民)	4 2 9
贼 情	3 2 3	隐 逸	4 3 9
卷 八 人物志(上)		流 寓	4 4 0
名 贤	3 2 8	仙 释	4 4 3
忠 节	3 4 7	卷 十 人物志(下)	
儒 林	3 5 7	列 女	4 5 0
孝 友	3 7 3	贤 媛	4 9 8
卷 九 人物志(中)		才 女	5 0 2
行 谊	3 8 1	寿 妇	5 0 2
耆 硕	4 0 7	注 释	5 3 1
耆 儒	4 1 9		

铜梁县志卷之七

团防志

团规

邑旧有小团，约五百，以清保甲，严守望。咸丰九年，滇匪倡乱，知县孙钧，始就各场镇联为大团数十，以兵法训练之，小团逐日分操，大团以时合操。城内设总团局，场镇各设分局。小团各设团首一二人，牌首数人或数十人；大团各设团总一二人，副团总数人。有警则札飭团总，督率练丁，联络堵御，事详艺文辨团记。十年十月，知县傅保添设精锐营，事详艺文守城记。同治元年，知县傅翼，复以近城二十里之团，划归附郭，以备临警，调守城池。以远乡之团，堵御要隘。

经费

咸丰九年，知县孙钧，倡办团练，事起仓卒，经费维艰，不得已，劝令富户捐输。十年，改为随粮派收。先后数年间，颇为繁费。除阵亡恤赏银，二千四百八十两零，客勇刘大智银，五千七百一十两，钱一千七百八十串，丁文安银，二千四十五两，钱四百串外，置城壕器械积谷，及城乡犒赏，精锐营所支，各场团总所领，共银二万八千六百六十两，钱四万四千七百六十九串。每年收数，详食货志。场镇团费，则各按家资捐助。咸丰九年，每户收租谷百石者，约捐钱十千，每户保租钱百千者，捐钱一千，嗣后续捐，均有笔杀。(2)

按咸丰九年，初讲团务，邑令飭富户捐资至于刑求，及有警，富户以城中为畏途，相率预徙远方以避，后改为随粮摊派，人皆便之，事不劳而费易集。二次贼至，富户避入城中者遂多。十年七月，邑令孙钧，以团丁未经战阵，请渝勇三百人来境防堵，幸而战胜，然需索供应，费实不⁽⁴⁾啻。十月，邑令邵保，复以⁽⁵⁾千金，招留客勇千余人，其时城中备御极为完密，团丁亦勇气百倍，而客勇系乌合之军，名额虚悬，一无纪律，并不能战，所谓打卖军务也。贼远则驻营城外，四出骚扰，临⁽⁶⁾则拔寨入城，奸细乘之，几于误事。贼退后欲制守土官，必饱其⁽⁶⁾婪乃去。当日局存银钱无算，被若辈协索一空。陡沟子战死绅民，⁽⁷⁾收葬无费，至与贼尸同为一邱之貉，可嘆已。

武 备

火药一万七千二百一十斤（见存 火药库）。积谷八百四十石（见存署内积贮仓）。铅弹八千三百五十斤。铁弹六千七百一十斤。铁沙⁽⁷⁾子二千九百斤。铁菱角一千四百斤。铁濠签一百九十枝。生铁大炮二尊。连珠炮八尊。九节子炮四尊。三楞炮一桿。劈山炮八十四桿。伏狼机四十桿。抬枪一百一十三桿。营枪六百二十桿。鸟枪二百一十桿。凤尾刀一百一十九把。扎马刀一百二十把。顺刀七百四十把。扣刀四把。挑刀八把。竹叶刀八把。矛六百五十把。透心矛二百四十根。月义一百一十把。钩镰刀八十把。风钩一百三十把。茨瓜锤六十柄。月钺三十二把。月枪十三把。匣弩四十张。匣弩箭四千枝。铁飞蛾八

十个，铁叉二把，火箭一百三十枝，火弹六百八十个，号锣九面，铜号十三枝，斧二十柄，行锅一百一十五口，以上俱存军器库。城濠外刺蒺藜一百一十万株。

按自咸丰九年，办理城防，所置器械丸药等件甚备，经数次发用，耗损实多。事平后，积谷借粟⁽⁸⁾三百六十石，油盐变卖钱千余缗，作别项公用。毛铁亦借用未存。兹就同治六年报销各项实存之数，纪载，俾有稽焉。至各场镇所置军械等物，委弃于贼者固多，存留者亦不少，以玩数可稽，姑从阙略。

附咸丰十年十一年贼情

咸丰十年七月，滇匪张五麻子，由大足龙水镇窜至唐家坝，初五日，任思征，出玉口凹堵截战死，详见艺文纪事状。初八日，下游各团，溃于板桥场。十四日，蒲吕石鱼、虎峰各团，御贼于青符，死者数十人。十五日，贼至陡沟子，勇弁吴成元击败之，毙贼数十人。贼窜而西，由玉峡口至平滩场，安居汛弁陈安国，率团练堵高碑，击毙贼目一。贼退窜安岳界。

十二月，滇匪蓝大顺大股，由永川窜境。初九日，抵虎峰场。初十日，精锐营团勇，与战于陡沟子，事详艺文纪事碑。十一日，贼率党围城，事详艺文守城记。十三日解围，窜安居城。团众沿河御之，颇有斩获。贼怒火城内外街房。十五日，窜至箭盘滩，入遂宁界。

咸丰十一年九月，滇匪曹灿章，由璧山茨竹沟窜扰蒲吕场，寻

退踞虎峰场。十月初六日，团练与战于双桥等处，事详艺文胡锡环别传。越日，复有另股贼匪，周⁽⁹⁾~~琳琳~~王刀刀等，由三教场下窜，群贼盘踞虎峰场等处，先后约二十日。再由蒲吕场、旧县场入合州界。是月二十五日复回旧县场，由二郎场窜至~~死巴嘴~~渡河而去。

按自咸丰九年，倡办大团，挑丁训练，勇气顿开。县令素以杀贼保境为心，见团练粗具规模，未尝不幸临警一战，建立殊勋也。其时士民中有识者，深虑团丁可守不可战，相与募金修筑寨堡。然团练有官为督饬，事易铺张，寨堡系民自经营，动多阻格。及闻贼警，团练则有名无实，寨堡每创而未成，官长但务驱团远出，谓力战胜于坐守。其实富家大族，早已远徙渝城合阳等处，虽严禁之不止也。其留而强应调遣者，大率贫弱农民，往往闻风溃散。屯防处所，委弃粮械，如阜如陵。各场镇团局所置武备军储，亦尽以借⁽¹⁰⁾资寇盗。是平日严刑重法，废民农时，竭民脂膏，所为张皇一切者，适以助贼匪之⁽¹¹⁾冲锋而已。即间有仗义杀贼之绅耆，如任思钰之于玉口坝，刘至正之于陡沟子，胡锡环之于双桥，未尝无所斩获，而终于贼无大损，其蹂躏焚掠自若也。至各处寨堡，始而惑于浮言，无人连住。后见贼搜山薰洞，而过寨不攻，二次闻警，始争入寨。然田间盖藏，搬运不及，团局军械空存，至无典守。寨堡垣墙虽具，每患空虚，是野不能清，堡亦未必果坚也。且乡愚惊惧之余，益滋惶惑，谓此方寨堡不可恃，徙之彼方。彼方之人，又预徙而之他寨，究之贼经之地，所在寨堡，俱有人住。

而地勢既已互移，里廬豈能兼顧。賊將至而倉皇出走，遺棄實多，賊既過而土匪紛乘，⁽¹²⁾ 篋剝尤甚。幸而得免賊鋒，元氣從此耗矣。夫大河南北諸郡縣，地勢平衍，無險可扼，居民修筑土寨，類得保全。雖發擒之猖狂，往往能攻城而不能攻寨，城孤而寨有犄角故耳。銅梁縣境，山多險峻，果能處處筑守，勢壯聯珠，賊虽众何畏焉。同治元年，邑紳某⁽¹³⁾ 条土团寨合一，事宜，大要謂：每一大团，共修一寨。团大寨小，則寨分，寨大团小，則团合。总以附近处所为定。寨费团资，并为一款。团总寨长，责之一人。团局即设寨中，团事不离寨所，以团籍为寨籍，⁽¹⁴⁾ 户口可稽。因寨名为团名，标准不混。绅董分任其事，有司总持其成。⁽¹⁵⁾ 乡里人家，不许越团入寨。官司简阅，即可按寨点团，务使团中无不入寨之家，并无一搀入别寨之家。有警不务远战，先图近守，搬运势便，清野不难。土著情亲，查奸更易。团众无室家之虑，以之战则势不可摇。境内有屏据之形，纵遇贼而野无所掠，可以制贼死命，岂仅各保身家。是办团莫急于修寨，而修寨正所以办团矣。或虑团寨既合，不免恃群抗官之弊。此在化外之地，容亦有之，非所论于县境也。且民既敢于抗官，何论有无寨堡。官以团寨保民，民又何至于抗。反复数千言，俱切中利病。署令傅翼是其议，寻以调任去。未界施行。

团防志：注 释

(1) 扎：进言。议事的公文称“扎子”，也称“奏扎”。“扎伤”，是上级机关向下级机关发布的指令称“扎伤”，即后来的训令和指令。

(2) 杀：音晒。降等，减少。“均有等杀”即是都有等级的差别（多少之分）。

(3) 刑求：用罚来强迫富户捐钱。

(4) 不瞥：瞥同瞥，“不瞥”，不可计量，（用的钱不可计数）。

(5) 打卖军务：调来的客军，不把守土安民作为己任，而是无警扰民，有警却逃跑。谓为“打卖军务”。“打卖军务”是方言，犹言“打卖火线”。

6 豁壁：山谷深沟。“饱其豁壁”形容满足他象沟谷那样的欲望之意。

7 一丘之貉：一种形似狐狸的野兽叫貉。比喻同是没有差别的丑类。

8 果：音跳。卖出粮食。

9 不幸：“幸”，希望。“未尝不幸临警一战”。即未尝不希望亲临一战。

10 贲：音箕，把东西送给人。

11 张皇：夸张炫耀的意思。“所为张皇一切者”，做这些夸张炫

铜梁县志卷之八

人物志上

名贤

唐

阎邱均，景隆中，以乐安公主荐，起家太常博士，与杜审言并侍武后。审言以诗，均以文。杜子美诗，所谓：“世传阎邱笔，峻极逾昆岑”也。公主被诛，均坐贬循州司仓，卒。有文集十卷。

宋

度正，字周卿，绍兴中，从朱子游，言行修饬，学问精粹，历官国子监丞。时士大夫，元贤愿皆策李全必反，而不敢言。正独上疏极言之，且献弭全之策有三，言鲠亮激切。迁军器少监，轮对，言陛下推行圣学，当自正家始。进太常少卿。适太庙灾，为说以献，迁叔礼部侍郎，兼同修国史实录院同修撰。迁礼部侍郎，致仕卒。所著有太极图说，性理箴，周濂溪年表，性善堂文集，周子年谱。（按府志宋度正墓，在铜梁县南龙潭子，合州则并无度正堂墓。人物志，依宋史本传，作合州人。缘宋时铜梁属合州故误。今县南有地名度家湾。艺文志：度正巴川社仓记云，吾乡之士陈旼，行之巴岳之下。巴岳山去铜梁县治十五里，曰乡曰巴岳，而不系以铜梁，盖是居铜言铜之词。然则正为铜梁人，固无疑义矣。至正之姓，其字与度字书写易混。府

志引宋史本传作度，旧志，或作度，或作度，一书而彼此互歧。正韵：度，独 故切，音渡。后汉荆州刺史度尚，若读徒落切，则无姓氏之义。海篇：度音佗，姓也。万姓统谱：万历间有河南之阳卫指挥度五常，是度与度。古人皆有此姓氏，而正姓之为度为度，宋史等书有无错讹，无从臆断。今姑依府志书作度，而存疑案于此，以俟确考。

王梦应，嘉定癸未科进士，官无考。以经学鸣于时，著有春秋集义五十卷。

阳枋，字宗驥，初名昌期，居巴川字溪小龙潭上，因以自号。端平元年，冠乡选。淳祐四年，以蜀难免入对，赐同进士出身。闕师(1)交辟(2)，于昌州监酒税，于大宁为理椽，于绍庆为学官。晚以子炎印贵(3)，加朝奉大夫，致仕。年八十一卒。著有存斋易说，无卷数，字溪集十二卷。枋尝从朱子门人度正 爰渊(爰音缓)游，故集中与人往复书简，大都讲学之语，皆明白笃实，不涉元虚。其易象图说一篇，多参以卦气纳甲之法，乃不尽与朱子本义合。案李性传，朱子语录序，称诸书问答之际，多所异同，而易为甚。爰渊所录一篇，与本义异者十之三四，枋殆述爰渊之所说，故持论不同。又有与税与权论启蒙小传一篇，乃暮年所作，尤见其勉力学，至老不衰。于紫阳学派(4)之中，尤不离其宗者矣。

阳岳(5)，亦精易学，著有字溪易说，无卷数。朱彝尊经义考云：按二阳易说，其学本于朱子门人爰氏，黄晋卿所谓大阳先生枋小阳先生岳也。其后裔，又有玉井易说二卷。而杨用修全蜀艺文志

言能始蜀中者作记，均未云及，何欤？

阳恪，号以斋。枋子，理宗三十九年，为蜀举首。治春秋，著有春秋夏时考正二卷，凡三十四条。其说谓自尧典定时成岁之后，四时十有二月之序，一定不舛。虞、夏、商、周皆因之。春秋时皆夏正之时，月皆夏正之月谓夏时冠周月之说，非是。

元

赵时春，善属文。由进士官御史，寻谢归。读书罗睺寺中，不出。

明

陈猷，出身未详。一统志：铜梁人，洪武中，知监和县，有司造官批，民病之，猷。奏减大半。湖南通志，陈宪字思猷，铜梁人，洪武间知华容县，奏免浮税三万余石。按猷宪字讹，当为一人。（见通志）。

莫仲昭，洪武中，以国子入仕，才能超异，累官至浙江布政使，所至有惠政，祀乡贤。

王原，出身未详。永乐中，知咸宁县，劳心抚字，不喜表暴。

冷遂南，宣德己酉乡荐第一人，庚戌成进士，官户部主事。少学易于江左老宿，颖悟绝伦。及归，师送以诗，有子来学易未经年，看破先天与后天之句。

陈价，正统己未进士，知临湘县。兴学劝农，政绩茂著。在官六

年，岁欠，上疏乞宽租，章数上，诏蠲¹⁰之。有将丁六百戍江淮，役重，率多逃亡，价又奏免百人，累官都御史，巡抚陕西，宁夏。满四之乱，价下吏¹¹，谪¹²居赤水，谦谨和易，膺次洒落，布衣方袖，进行阡陌，人莫知为前抚军也。诗文流丽典雅，一时推重。卒祀乡贤。弟侨，子揆，相继登科第。（按：明时铜梁属合州，一统志因以价为合州人）。

周应珪，成化乙酉举人，知华容县。廉慎爱民，振士风，除吏弊，董役武当山，卒民皆号恻。（按应珪，府志作应规）。

梁珠宏 治正未进士，累官至大理寺卿。阁宦刘瑾，以蒋大九卿调致门下，珠正色斥之，吏部恐珠不免，因推云南大理府知府，珠蒞任，清廉慈惠，寻以不善趋承，忤部使者意，拂衣归。士民为建生祠，脱靴¹³志遗爱。正德五年，瑾伏诛，廷臣交章荐珠，敕擢云南巡抚，诏下而珠已卒，追赠后职。祀乡贤。孙栋别有。

舒表，字国中，宏治乙丑进士，历官贵州按察副使。精于吏事，卓有治声。祀乡贤。

童蒙正，字养之。举正德己卯乡，累官云南永昌县知府。地产金贝、犀象、宝玉，守者多不事事¹⁴，坐治橐中装。蒙正之官，渡澜沧江，指其水誓曰：所柔远安迓，而厚自殖者，有如此水。治尚慈惠，及迁福建转运使，惟行李一肩。人为之语曰：“更无行李随霜驾，惟有清风送使车。”致政归，澣衣蔬食，涵然自得。卒，祀乡贤。

高懋，号瀛山。嘉靖己丑进士，由行人历官监察御史，以方正耻

干谒，出备兵湖广。时苗为寇，设方略，斩首千级。一日，忽调兵往了刺关五寨，部下莫解所谓，已而关寨警至，以有声援获保，无不惊以为神。转贵州参政，便道归里，淡然有山水之思，遂不复出。卒，祀乡贤。子启愚，别有传。

张佳允，字肖甫，初号眇山，后自称嵎嵎山人。嘉靖庚戌进士，除知滑县。累迁右金都御史，巡抚应天。再起巡抚宣府。入为兵部右侍郎，出抚浙江。寻总督剿辽三边，加太子太保。召为兵部尚书，致仕。允为诸生，光州刘绘为郡守，奇其才，召致门下，语其子黄裳曰，今之乖崖也。为滑令，禽治剧盗伪为缙骑¹⁵劫县帑¹⁶者，以此知名。在宣府，伏兵禽酋八赖，缚之市而纵之，敌遂慑¹⁷伏求款。浙有驍卒之变，元辅张居正曰：「安得用张滑县禽盗手，剿¹⁸此小丑乎。」吏部因推允。允往，则纵间谍，设方略，用驍卒以讨乱民，歼焉。又计杀驍卒之首乱者，而解散其余党，浙用底定。为郎时，与王世贞诸人，结社赋诗。为七子中三甫之一。三甫者，允及张九一助甫，余曰德甫也。七子仕宦皆不达，九一、一开府辄蹶¹⁹。世贞平进至六卿。而允镇雄边，定大变，入正枢席，以功名始终。节镇之暇，轻裘缓带，宾礼寒素鼓吹风雅。文士之坎壈失职者，皆援以为重。卒赠少保谥²⁰襄宪。敕建专祠，有司春秋祭祀。著有奏议二十二卷，嵎嵎集六十五卷补华阳国志一卷。孙顺孙，天启壬戌进士，亦能诗。（按襄宪名下一字，避国朝庙讳。明史及通志郡县志等书俱改作允。嘉靖五子，本

明史列傳。明人李維楨，嘯嶠集序，亦作五子，旧志則作七子，与闕名張官保小傳同。今傳系录闕名小傳原文，而稍增損之。欲考其詳，則有藝文志所載，王世貞撰墓志銘，及附刻明史列傳。嘯嶠集卷數，旧志依李維楨原序，作六十四卷，而府志則依明史，作六十五卷。至奏議及所補華陽國志兩書目，旧志俱未言其奏議卷數，明史作七卷，府志作二十二卷。詩志居詩話。穆敬甫云：肖甫詩律精严，高視千古。李時述云：肖甫閱博雄肆，凌駕前人。陳卧子云：銅梁庄雅，亦称李王后勁。

梁棟，字用隆，珠孫。嘉靖乙卯，舉于鄉，授隆德教諭，迁潛江知縣。以治行高卓，擢知沅州。沅地瘠，困于征斂，且雜苗俗，不易治。棟條上便民十二事行之。內安黎庶，外伐戎心，州用大治。迁嘉兴同知，适海塘潰，監司以棟才，檄董其役，取石于吳，日夜一煎，浮震澤沟濤中，八閱月而塘成。以勞得疾，致仕归。

李仕亨，号竹野。嘉靖辛酉舉人。万历中，知善化县。时遭旱疫，仕亨斥俸钱，给饘粥药餌。又乃请蠲租赈恤，得报可。置义冢以掩骼，尤饘饘兴学。进士。內擢主事，貧不能治装。民勒石建祠祀之。出知思州府。捐俸金置田贍士，賑恤孤穷。后官云南按察付使，政尚慈惠，獄疑無不立剖，称清白。仕宦二十年，归装萧然无长物。持家清约，布服跣步。林下优游。晚年精心性学。卒。祀乡贤。子养德、长德别有傳。

高启愚，字敏甫，茂子。嘉靖乙丑赐进士第三人及第。授翰林院编修。累官国子祭酒²¹，翰林院侍读学士，礼部右侍郎。万历十二年，诏籍张居正家。御史丁此吕劾启愚主试，以“亦以命禹”为题，为居正功进。神宗手疏示申时行，时行言：此吕以暧昧陷人大逆，恐谗言踵至，非清明之朝所宜有。言官李植江东之复文章劾时行，蔽塞言路。启愚遂以忤旨免归。善属文，工书翰。尝修邑志，张佳允称其有良史才。今所传者，惟原叙而已。惜哉！

李恒，号祁山。嘉靖中，贡入太学。善属文，尤擅于说易，多发先儒未发之秘。教授门徒，率取高第。后除奉新县丞，县民多狡猾，供应常后时，恒捐俸办之。二年免归，囊中不满十金。平生不言人过，而恶恶至严，人无敢犯。没后，乡人私谥曰：恭懿先生。

谭思，字元通，检讨溥孙。嘉靖中，以明经授武昌训导。善诗歌，书仿赵文敏。致仕归，不入城市，遇佳山水，辄有留题。远近索诗文者，尝踏破户限焉。

余自强，字使吾，万历壬辰进士，累官都察院左金都御史，巡抚陕西。以廉幹称，军民怀德，边境帖然。卒于官。著治谱一书，仕者奉为律令。子昌祚，万历己未进士，官都给事，以忤家宰王永光，外转顺德知府。俱祀乡贤。

戴章甫，号以吾，万历庚子举人。任陕西韩城县令。练达明敏，催征不扰。